

## 今年伏季休渔期为期4个月

### 渔业部门将严格执法,严防本地渔船违规出海和外地渔船到港卸货



23日,东口渔港,几位渔民在岸上兜售刚捕捞回来的少量海货。本报记者 吕奇 摄

本报4月23日讯(记者 吕奇 通讯员 周可明) 23日,记者从烟台市渔业部门获悉,今年伏季休渔将从5月1日正式开始。近日,山东省海洋与渔业厅、烟台市海洋与渔业局分别召开2017年伏季休渔管理工作会议,部署今年伏季休渔管理工作。渔业部门将在休渔期间开展严格执法行动。

今年开始,国家对海洋伏季休渔制度进行了重大调整,延长了伏季休渔时间,烟台市将按照山东省统一规定,严格执行新的海洋伏季休渔规定,北纬35度以北的渤海和黄海海域除钓具作业外的其他海洋捕捞渔船伏季休渔时间为5月1日12时至9月1日12时,渔业辅助船与捕捞渔船同步休渔;定置作业(含鳃鱼落网)休渔时间为5月1日12时至8月20日12时;渤海毛虾禁渔期为5月1日12时至8月16日12时;山东省禁渔区线内侧海域海蜇的捕捞期限由省级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当年度资源状况另行制定;在山东省对虾增殖保护区内定置网、刺网持证回捕增殖对虾的开捕期为8月20日;在承包的增殖区内,利用渔船采捕自繁自养贝类资源的,由县级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管理办法,报市、省级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严禁在自然海域内采捕天然贝类资源;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生产、销售和使用定置串联倒须笼(俗称“地笼”)和国家规定的禁用渔具;严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在休渔期间为应休渔渔船提供油、冰、水等渔需



网箱的主人迟润铭将网箱拉起,里面的黑鱼开始翻腾起来。本报记者 吕奇 摄

物资,以及收购、运输、代加工违规渔船渔获。

烟台将抓住重要环节突出管控重点开展严格执法行动。在5月1日渔船停港休渔时间节点,各县市区海洋与渔业部门将逐艘落实应休渔渔船的停港情况,逐艘休渔渔船进行登记,与每艘渔船的船东签订《伏休渔船停港确认书》。加强定置网管控,5月1日12时前,市海洋与渔业局与各县市区将派出执法力量对定置网场进行全面清查,确保按时起网休渔,严厉打击“地笼”渔具违规作业。同时,省、市、县三级执法力量将共同加强海上联合巡航检查,保持辖区内高频率、高密度巡航执法,严厉查处辖区内渔船擅自出海行为,重点查处和驱离外省籍渔船,防止外省籍渔船滞留烟台市海域。

休渔期间,渔业部门将加

强港口码头管控,严防本地渔船违规出海和外地渔船到港卸货。将重点防控、提早防范、严厉查处,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关键时段,采取重要港口派员驻守、其他港口不间断巡查等办法,管严、看死港口码头。在管控好辖区内渔船的同时,重点打击外省籍渔船在烟台市海域违规捕捞、到港卸货行为,防止扰乱全市整体的伏季休渔秩序。加强对水产品市场销售非法渔获物的管控。市海洋与渔业局与市工商局联合下发了《伏季休渔期间禁止销售违法捕捞水产品的通告》,组织县市区海洋渔业部门与市场监管部门共同加强水产品市场的执法检查,加强对水产品运输车辆、加工企业、批发市场等流通环节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运输、收购、加工、销售非法捕捞的水产品等行为。

记者探访

### 跑遍整个码头,没买到一斤螃蟹 伏季休渔进入倒计时,海鲜价格大涨

离伏季休渔只剩一周时间,23日,记者探访码头和海鲜市场发现,渔船打捞上的海货比较少,跑遍整个码头,记者竟然没买到一斤螃蟹。而市场上的海鲜价格也上涨不少。

上午9点多,记者来到位于芝罘岛的东口码头,看到已经有不少渔船打捞回来靠在岸边,每家渔船打捞上来的东西少得可怜,只有零星的几条鱼,几斤爬虾,在渔网里只能捡出一小盆夹板虾。走遍整个市场,记者没有买到一斤螃蟹。

“近期打捞量少,也跟天气有关,今天海上阵风达到7-8级,4月份水温开始回暖,正是海里生物产卵繁殖期,本来应该5月份是收成期,可是今年5月1日就要封海,对我们渔民收入影响不少。”渔船老板王大姐告诉记者,明天就不打算出海了,打捞回来的东西太少,不够本钱。休渔后,他们一家会在家休息,等9月1日开海后再出海。

烟台隆海实业有限公司码头市场管理处经理韩建民介绍,因为天气原因,近来各家渔船确实打捞量少。不过今年提前休渔,开海后鲅鱼应该会比往年多。休渔后,渔民大多数只能打零工,或者养殖海参。

“除了鲅鱼、刀鱼少有的几种鱼类不能养殖,像贝壳类、海虹、扇贝、海螺,鱼类中的鲈鱼、海富鱼、马面鲀、河豚、鸦片鱼、黄花鱼等都可以养殖,基本可以保障市场供应。”韩建民说。

据养殖户迟润铭介绍,本地养殖户大都以养殖海参为主,鱼类为辅,供应内销也少,都是走出口。出口量大,价格也高,特别是河豚鱼,芝罘区是定点河豚养殖点,迟润铭的网箱里现在只有养殖的黑鱼,过了“五一”后其他鱼类会开始全面投苗,11月份开始卖,主要走出口之路。“休渔期间市场流通的养殖类海鲜,大多是外地周边养殖的,像黄花鱼就是南方养殖运输过来的,我们这边水温达不到。”迟润铭说。

临近中午,记者再次走访红利市场,发现市场上的爬虾都已经卖完,价格在35元一斤左右,而上周爬虾价格是25元一斤。鲅鱼的价格在20-30元左右,上周价格为15-23元左右。螃蟹上周的价格是35元一斤,本周涨到了45-60元一斤,而且供不应求。刀鱼等海产品的价格也都有上涨。

本报记者 焦兰青